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桌球來源 民生報日期 800130版面 四版

V 國際桌總函示：

徐競 可打個人賽

記者 雲大植／報導

●國際桌總祕書處覆函確認，入籍我國的前大陸桌球好手徐競，可以參加國際賽的個人項目。

中華桌協理事長莊村徽表示，為了確知徐競是否能代表我國出賽，桌協年初曾去函桌總報備，並詢問出賽的可能性。

莊理事長說，昨天桌總祕書長布魯特覆函桌協，確認徐競可以參加所有比賽的個人項目，唯不能代表協會參

加團體賽。

據桌總函中解釋，個人項目不具協會代表性，所以球員可被推荐參加個人賽。

由於去年底亞洲桌聯曾建議，移居外國的球員須住滿6年，否則不能代表協會出賽，這限制包括團體和個人賽。

這建議引起我國桌協的疑慮，乃致函桌總要求解釋，昨天桌協獲得桌總肯定的答覆，徐競的桌球生涯總算落實。

